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邵羽南先生、华青翠女士函告，获悉邵羽南先生、华青翠女士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业务，主要为置换存量股权质押融资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邵羽南	是	930,000	2.79%	0.51%	否	否	2025-12-11	2026-12-10	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置换存量股权质押融资
华青翠	是	930,000	2.39%	0.51%	否	否	2025-12-11	2026-12-10		
合计	-	1,860,000	2.57%	1.02%	-	-	-	-	-	-

邵羽南先生、华青翠女士本次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邵羽南	33,355,021	18.34%	10,500,000	11,430,000	34.27%	6.28%	0	0	0	0
华青翠	38,966,758	21.42%	18,180,000	19,110,000	49.04%	10.50%	0	0	0	0
合计	72,321,779	39.76%	28,680,000	30,540,000	42.23%	16.79%	0	0	0	0

注：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邵羽南先生系公司董事长，华青翠女士系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，其所持股份均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形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说明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包括高管锁定股。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邵羽南先生、华青翠女士投资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股份整体风险可控，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。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质押变动情况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